

证券代码：832927

证券简称：顶峰影业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浙江顶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春丽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所做决定合法有效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董事王大拯、尹达因事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的情况，2023年度公司将不进行利润分配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71,986,166.49 元，公司股本 66,830,0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 1/3。出现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1/3 的原因主要为公司之前年度持续亏损累积导致。公司将根据战略规划，进一步加强收入与成本管理，拓展产品市场份额，提高盈利水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春丽、刘墨子、张楚婵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顶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顶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